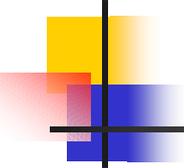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 動員及運作演練規劃（草案）

原能會核技處第二科
97.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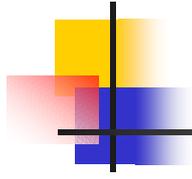
4



演練規劃（一）

- 演練項目：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指揮運作
- 演練日期：96年9月25日0900-1230
- 參演單位：原能會(監管中心、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
內政部、衛生署
屏東縣政府（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國防部（支援中心）
原能會輻射偵測中心（輻射監測中心）
核能三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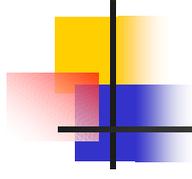
5



演練規劃（二）

- 演練項目：
 1. 事故通報及應變資訊傳遞(電話及傳真)
 2. 影響範圍劃定與確認
 3.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原能會)、核三廠
TSC、輻射監測中心、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支援中心、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視訊會議
 4. 警報發布、掩蔽、服用碘片、疏散等民眾防護行動決策演練
 5. 防災地圖及應變資訊運用
 6. 利用工作平台傳達指令及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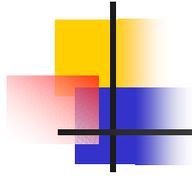
6



演練方式

- 幕僚分組作業
- 工作會報
- 視訊會議
- 民眾防護行動決策作業
- 工作平台傳達指令及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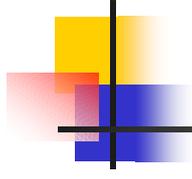
7



演練程序(9/25)

■ 演練實施程序（時序綱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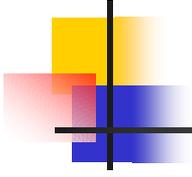
8



各單位配合事項

- 演練實施程序內容請於9月1日前完成，並e-mail承辦單位：jjchiou@aec.gov.tw（各單位）
- 幕僚作業程序書修正請於8月26日前完成（核管處、輻防處）
- 輻射源掩埋後續處理演練（監測中心、恆基醫院）
- 交通中斷地區民眾防護行動協助處理情形（內政部、國防部、屏東縣）
- 利用工作平台追蹤處理情形（各單位）

9



敬請

指教

97 年核安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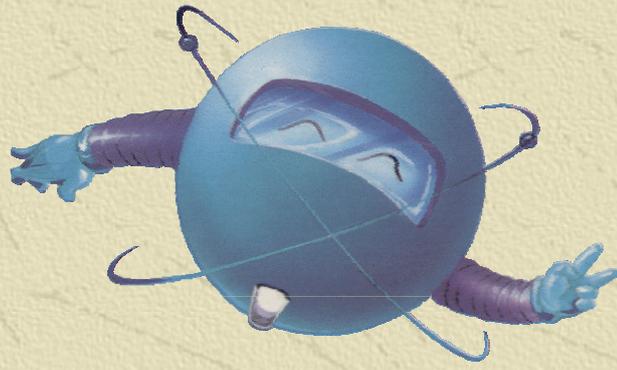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動員運作演練程序摘要

項目	演練時間	演練項目	演練重點	演練單位
I-1	09:00~09:15	前進指揮所開設	召開事故應變準備會議 (幕僚單位報告開設情形及運作機制、事故最新狀況)	前進指揮所(核技處、核管處、輻防處、綜計處)
I-2	09:15~09:30	第一次視訊會議	— 事故狀況與各單位動員及設置報告 — 第一次新聞發布	1. 前進指揮所(國防部、內政部、衛生署、綜計處) 2. 核三 TSC 3. 輻射監測中心 4. 支援中心 5. 屏東縣政府 6.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I-3	09:30~10:00	幕僚分組應變作業	— 分組討論、資訊聯繫及研析 — 指揮官巡視輻射監測中心	幕僚作業組
II-1	10:00~10:15	第一次工作會報	— 警報發布及民眾掩蔽行動討論 — 新聞插播稿討論	前進指揮所(核技處、核管處、輻防處、綜計處)、核三
II-2	10:15~10:30	第二次視訊會議 發布警報及民眾掩蔽	— 機組狀況及民眾防護行動建議 — 各單位報告民眾防護行動執行準備情形 — 施放預警警報及進行掩蔽 — 工作平台訊息發布	1. 前進指揮所(國防部、內政部、核管處、輻防處、核技處) 2. 核三 TSC 3. 輻射監測中心 4. 支援中心 5. 屏東縣政府 6.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II-3	10:30~11:00	幕僚分組應變作業	— 分組討論、資訊聯繫及研析 — 新聞發布、記者會	幕僚作業組

97 年核安演習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動員運作演練程序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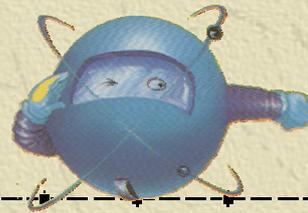
項目	演練時間	演練項目	演練重點	演練單位
III-1	11:00~11:15	第二次工作會報	碘片服用決策討論	前進指揮所(衛生署、核技處、核管處、輻防處)
III-2	11:15~11:30	第三次視訊會議 發布開始服用碘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機組狀況及民眾防護行動建議 — 各單位報告民眾防護行動執行準備情形 — 發布開始服用碘片 — 工作平台訊息發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進指揮所(衛生署、核管處、輻防處、核技處) 2. 核三 TSC 3. 輻射監測中心 4. 支援中心 5. 屏東縣政府
IV-1	11:30~11:45	第三次工作會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聞發布 — 民眾疏散決策討論 	前進指揮所(國防部、綜計處、核技處、核管處、輻防處)
IV-2	11:45~12:00	第四次視訊會議 發布民眾疏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機組狀況及民眾防護行動建議 — 各單位報告民眾防護行動執行準備情形 — 發布民眾疏散 — 工作平台訊息發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進指揮所(內政部、國防部、核管處、輻防處、核技處) 2. 核三 TSC 3. 輻射監測中心 4. 支援中心 5. 屏東縣政府
V-1	12:00~12:15	第四次工作會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聞發布 — 解除警報事宜討論 	前進指揮所(綜計處、核管處、輻防處、核技處)
V-2	12:15~12:30	第五次視訊會議 發布事故解除警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宣布事故解除 — 工作平台訊息發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進指揮所(核管處、輻防處、核技處) 2. 核三 TSC 3. 輻射監測中心 4.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新聞發布作業演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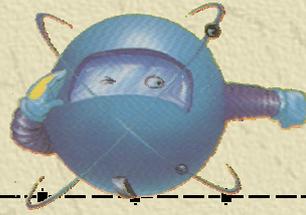
原子能委員會綜合計畫處

演練依據



- ✦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
- ✦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
- ✦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災害通報及緊急應變小組作業要點。
- ✦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程序書新聞組作業程序書。
- ✦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作業程序書新聞組作業程序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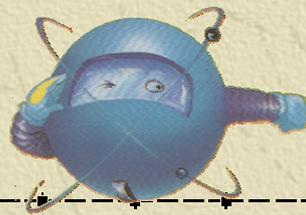
演練目的



透過實際演練，使各編組人員熟悉下列作業程序：

- ✦ 蒐集事故之相關狀況及各應變組織作業情形，並接收各緊急應變組織提供之事故相關資訊。
- ✦ 透過媒體正確而迅速報導事故處理情形，避免社會大眾誤信謠傳，並適時指導民眾採取安全防護措施。
- ✦ 撰擬、發布事故相關新聞稿及記者會召開事宜。
- ✦ 答復民眾及媒體之詢問。
- ✦ 蒐集、分析及因應各媒體之相關報導。

規劃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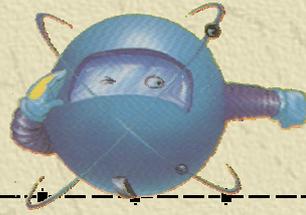


✦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綜合計畫處

✦ 台灣電力公司核能三廠



演練內容



✦ 演練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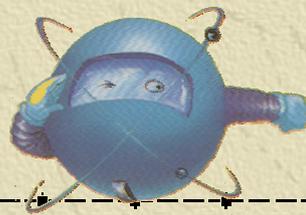
- ◆ 97年6月19-20日新聞組人員訓練
- ◆ 97年7月9日18:30-20:30新聞組人員通聯測試
- ◆ 97年8月27日13:00-16:00第一次預演
- ◆ 97年8月28日09:00-12:00第二次預演
- ◆ 97年9月3日13:00-16:00第三次預演
- ◆ 97年9月4日09:00-12:00第四次預演
- ◆ 97年9月16日13:00-16:00第一次聯合預演
- ◆ 97年9月17日09:00-12:00第二次聯合預演
- ◆ 97年9月25日09:00-12:00正式聯合演練（二）

✦ 演練地點：車城前進指揮所

✦ 演練重點：

- ◆ 在無劇本之模擬真實狀況下，配合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指示進行各項新聞發布作業，以測試臨場應變之能力。

演練項目



✦ 設置成立、人員交接

✦ 新聞稿撰擬、陳核與新聞發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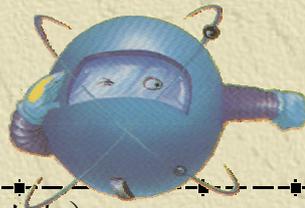
✦ 新聞優先插播

✦ 記者接待

✦ 民眾諮詢及狀況處置（包含民眾求援）

✦ 謠言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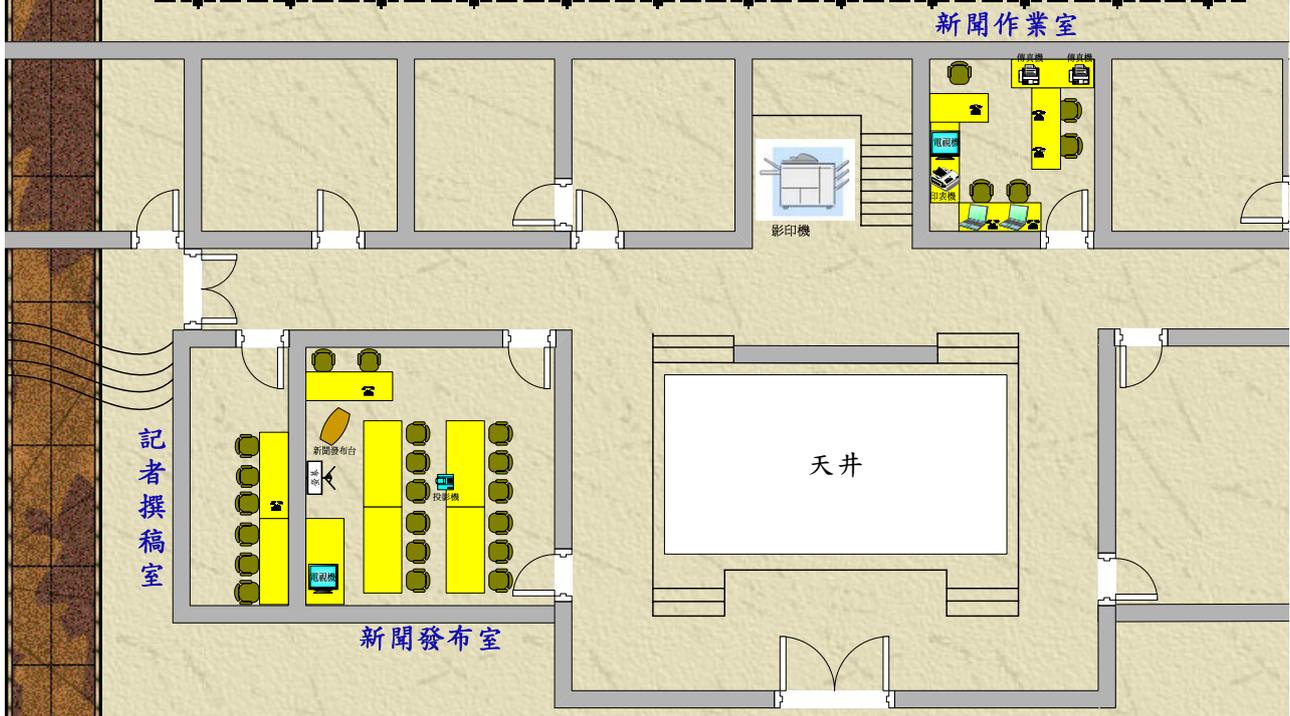
演練編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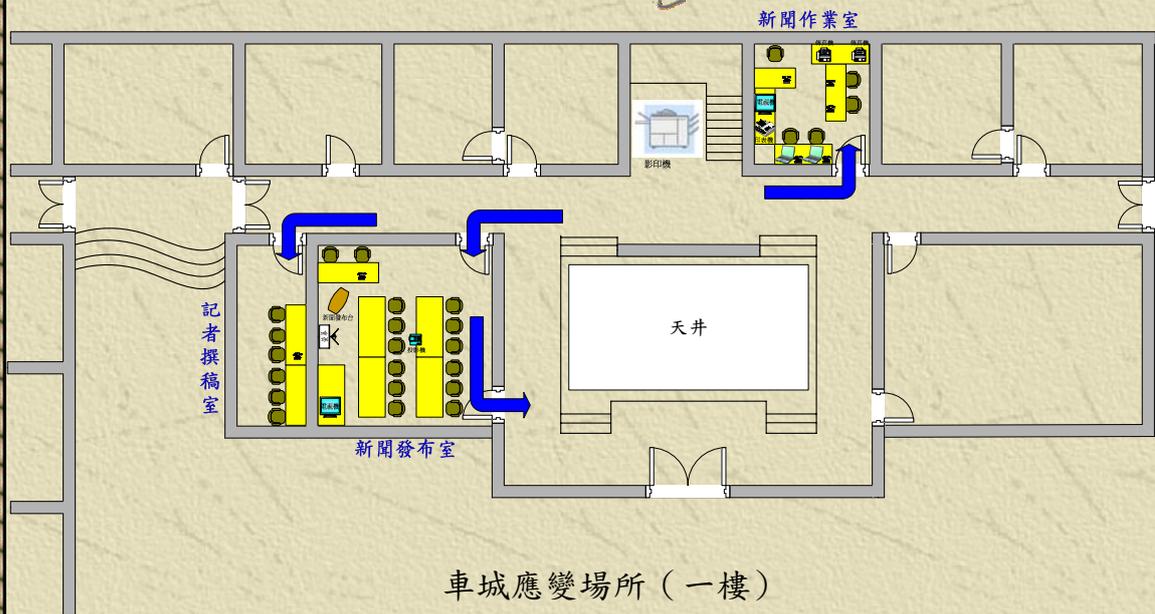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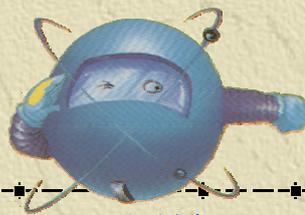
- ✦ 狀況管制官：（1人，請核三廠支援人力）
- ✦ 解說員：（2人，請核三廠支援人力）
- ✦ 前進新聞作業組：陳文芳、林耿民、彭志煒、劉文雄
- ✦ 演習記者：（至少6人，請核三廠支援人力）
- ✦ 演習民眾：（至少2人，請核三廠支援人力）
- ✦ 核三廠現場新聞作業小組：
 - 組長：沈建庭（代理人：王昭輝）
 - 新聞分組：
 - 第一梯：王昭輝、陳友堂、黃慶壽
 - 第二梯：呂正平、徐正治、陳麗珠
 - 諮詢分組：
 - 第一梯：林鴻展、黃進丁、曾永章
 - 第二梯：張憲淮、吳文哲、郭文乙
 - 接待分組：
 - 第一梯：吳祖華、羅濟淼
 - 第二梯：吳宏毅、黃武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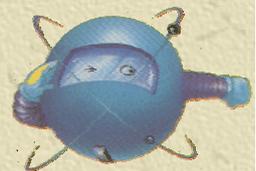
演練設施、裝備及場地佈置



參訪動線規劃



須其他單位配合演練事宜



- ✦ 廠內應變組織通報緊執會時，亦請副知緊急民眾資訊中心(EPIC)。
- ✦ 緊執會通報原能會時，亦請副知緊執會公共關係組。
- ✦ 廠外應變組織通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時，亦請副知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新聞組。

(簡言之，就是請各應變組織「即時」、「主動」提供資訊給新聞發布單位)

敬請指教

